

高新管委会编号：XDZ2024-320-N-202

西安高新区城镇燃气行业 安全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1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镇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技术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内容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西安高新区）城镇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技术服务项目采购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专家指导技术服务

乙方组织专家组，依据《陕西省燃气管理条例》、《西安市燃气管理条例》、《西安市集中供热条例》及实施细则、《陕西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工作导则》（试行）、《城镇燃气经营安全重大隐患判定标准》等法律法规及标准，以及西安市对于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最新的安全管理要求，同时结合《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认真落实 2025 年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任务的通知》精神，开展全区城镇燃气企业及供热企业（主要包括 5 家管道企业、5 家液化气企业和 1 家加气站，8 家供热企业）专家指导技术服务，包括综合技术服务、专项技术服务和随机技术服务。其中综合技术服务内容主要为：

（1）检查西安高新区燃气企业（含供热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主要包括企业所在地的外部安全条件、总平面布置、设备设施（含应急物资及装备）、工艺流程、原辅材料和公辅工程等是否满足安全生产要求。

（2）检查燃气企业（含供热企业）的安全管理现状，主要包括企业

的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及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及应急预案的编制及演练等情况。

(3) 检查燃气企业（含供热企业）对国家法定要求及建设程序的履行情况，主要包括人员、设备设施的证照情况、企业依法履行安全设施建设程序的情况。

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2 次综合技术服务（每半年一次，原则半年头月）和 2 次专项技术服务（每半年一次，原则半年次月），同时需配合甲方的工作需求，开展随机技术服务。其中专项技术服务内容由甲方根据需求和乙方共同确定，随机技术服务的工作要求由甲方根据工作实际开展进行确定（原则根据上级主管部门随机工作安排进行）。综合技术服务和专项技术服务需出具检查报告和复查报告。

2、双重预防机制报告编制

双重预防机制报告编制范围为西安高新区内的燃气经营企业，主要包括区内 5 家管道企业、5 家液化气企业和 1 家加气站，根据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完成。

3、“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评估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国发办〔2022〕22 号）、《西安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印发城市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2024 年 4 月 1 日）、《城市燃气管道老化评估工作指南》的相关规定，聚焦高新区内燃气管线设施保护范围，针对燃气管道老化、燃气管道被违规占压及穿越密闭空间、第三方施工破坏等 10 大类

33 项“带病运行”具体问题,进行“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评估,燃气管道共计约 2247 公里,其中市政管道长度 578 公里,庭院及立管长度 1669 公里。

市政管道和庭院管道基于管道材质、使用年限、阴极保护、外防腐层破损、腐蚀与泄漏及安全间距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

立管基于管道材质、使用年限、腐蚀与泄漏、包裹占压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同时管道需要有资质的单位单独完成检验检测。

4、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教育培训

在全区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开展至少 4 次安全培训,每季度至少一次,季度中月中旬实施,但根据甲方总体工作情况调整具体时间。培训对象为全区的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监管人员、燃气企业(含供热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主要包括: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生产的法规及标准、燃气事故的典型案例、日常安全监管和管理的重点工作和关键环节及针对每次检查发现问题与整改措施及要求等内容(培训清单见附件 1)。

第二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一年,自 2024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止。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及考核验收

按照燃气行业标准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各项政策制度要求开展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各项报告符合标准,形成以下工作成果:(1)西安市高新区燃气经营企业及供热企业综合技术服务报告(2)西安市高新

区燃气经营企业 & 供热企业专项技术服务报告 (3) 西安市高新区燃气经营企业 & 供热企业综合技术服务复查报告 (4) 西安市高新区燃气经营企业 & 供热企业专项技术服务复查报告 (5) 燃气经营企业双重预防机制报告 (6) “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评估报告 (7) ≥ 4 次培训的大纲或安全教育培训成果。

考核验收工作遵循客观公正原则, 根据合同核定的购买工作服务量由局相关工作人员结合日常参与的工作情况及最终工作成果给出是否通过验收的定性结论, 任务完成率为 100%(未完成工作量对应服务费相应扣除), 综合验收合格率达 90%即视为通过验收。(验收清单见附件 2)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服务费用

本项目服务总费用为柒拾万伍仟元整 (¥705,000.00 元), 其中: 专家指导技术服务费用为: 贰拾玖万陆仟元 (¥296,000.00 元); 双重预防机制服务及报告编制费用为柒万肆仟元 (¥74,000.00 元); “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评估为叁拾万元 (¥300,000.00 元); 燃气行业安全教育培训为叁万伍仟元 (¥35000.00 元)。

2、付款方式

本次项目的专家指导技术服务费用和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教育培训费用, 在服务期满完成后, 经甲方确认后一次性支付。双重预防机制报告编制和“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评估费用, 按工程进度结算, 项目完成后, 经甲方确认后及时支付。

3、费用说明

本项目费用采用总包干制，为含税价，经一次核定，利润及管理费不受市场波动影响，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服务费用组成包含：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物资设备费、利润、税金，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九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15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 贰 份，乙方

贰份。

附件 1：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计划培训表

附件 2：燃气行业技术服务工作验收表

附件 3：供热行业技术服务工作验收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业务部长：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乙方：陕西现代人恒久安全技术有
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 址：西安市曲江新区中海
凯旋门 5 幢 30303 室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长乐中路支行

账 号：403011580000073377

电 话：029-88188777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 1:

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表

培训次数	计划培训季度	计划培训时间	培训老师	培训学时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地点	培训人数	预算金额（元）	预算明细
第1次	第一季度	3月中旬	待定	4	全区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員	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生产的法规及标准；燃气事故的典型案例	待定	50+	8750.00	专家培训费 4 学时 4000 元，伙食费 400 元，住宿费 800 元，资料、交通及场地费 3000 元，其他费用 550 元
第2次	第二季度	6月中旬	待定	4	全区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員	日常安全监管和管理的重点工作和关键环节；针对当次检查发现问题与整改措施及要求	待定	50+	8750.00	专家培训费 4 学时 4000 元，伙食费 400 元，住宿费 800 元，资料、交通及场地费 3000 元，其他费用 550 元
第3次	第三季度	9月中旬	待定	4	全区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員	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安全生产的法规及标准；日常安全监管和管理的重点工作和关键环节	待定	50+	8750.00	专家培训费 4 学时 4000 元，伙食费 400 元，住宿费 800 元，资料、交通及场地费 3000 元，其他费用 550 元
第4次	第四季度	12月中旬	待定	4	全区燃气行业（含供热行业）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員	燃气（供热）事故的典型案例；针对当次检查发现问题与整改措施及要求	待定	50+	8750.00	专家培训费 4 学时 4000 元，伙食费 400 元，住宿费 800 元，资料、交通及场地费 3000 元，其他费用 550 元

备注：能集中培训的燃气供热两个行业放一起，需要分开的分开培训，根据实际情况定，以满足工作需要为准。

附件 2

燃气技行业术服务工作验收表

服务时间		服务事项	
事项详情			
专家			
服务验收人员			
验收细则	工作量完成度		0 分-50 分
	工作效率		0 分-25 分
	协作与沟通		0 分-15 分
	附加项		0 分-10 分
本次检查综合评分			

备注：考核 100 分制，90 分以上为合格。

附件 3

供热行业技术服务工作验收表

服务时间		服务事项	
事项详情			
专家			
服务验收人员			
验收细则	工作量完成度		0 分-50 分
	工作效率		0 分-25 分
	协作与沟通		0 分-15 分
	附加项		0 分-10 分
本次检查综合评分			

备注：考核 100 分制，90 分以上为合格。